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聯絡人：鄧琬儀02-33566744
電子信箱：rong@ey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衛字第1080014579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所報八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運用情形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08年2月25日高市府社救助字第10831865500號函。
- 二、本案捐款專戶尚有捐款可運用數新臺幣3,618萬7,594元，請加速依受災民眾需求妥適規劃運用，俾期受災民眾重建家園，回歸正常生活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

高雄市政府 1080508



10802558800